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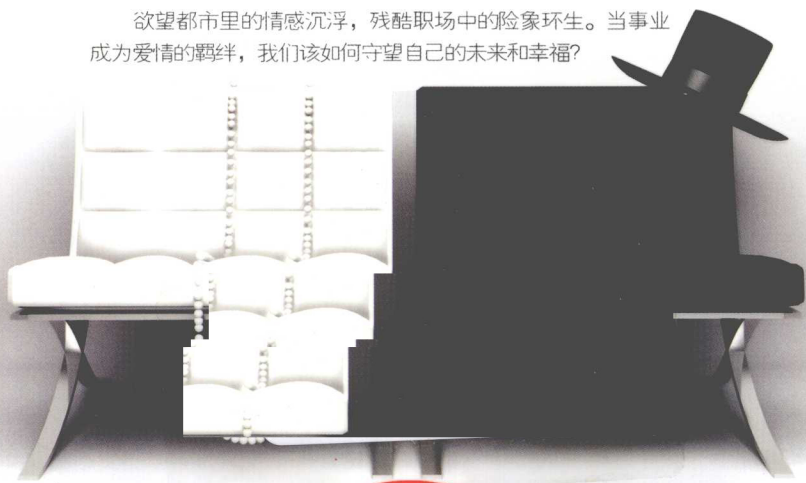


锦年系列

留扇门 为幸福

淡妆浓抹 著

欲望都市里的情感沉浮，残酷职场中的险象环生。当事业成为爱情的羁绊，我们该如何守望自己的未来和幸福？



麦林纪
www.mallinstory.com

才女作家淡妆浓抹继《第一最好不相见》《一起去看蓝莓海》后，
又一部将 浪漫爱情 和 现实职场 完美结合的都市言情力作！

广西人民出版社

锦年

锦年系列

淡妆浓抹 著

为幸福 留扇门

WEI XINGFU LIU SHAN MEN



广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为幸福留扇门 / 淡妆浓抹著. — 南宁: 广西人民出版社, 2011. 4

ISBN 978-7-219-07240-0

I. ①为… II. ①淡…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1) 第 016628 号

监 制 彭庆国
策划编辑 王晓雪
责任编辑 吴小龙 王晓雪
责任校对 钟丽丽
印前制作 麦林书装

出版发行	广西人民出版社
社 址	广西南宁市桂春路 6 号
邮 编	530028
网 址	http://www.gxp-ph.cn
印 刷	广西大一迪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990mm 1/16
印 张	15
字 数	200 千字
版 次	2011 年 4 月 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4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19-07240-0/I · 1343
定 价	22.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CONTENTS

- 001 | 第一章 让我欢喜让我忧
- 009 | 第二章 事情并不是想象的那样
- 017 | 第三章 晚宴上的公主
- 028 | 第四章 进攻是最好的防守
- 034 | 第五章 今朝有酒今朝醉
- 046 | 第六章 真的赢了吗
- 053 | 第七章 春天是适合狂欢的季节
- 069 | 第八章 陷入四角关系
- 077 | 第九章 一个像夏天一个像冬天
- 094 | 第十章 事情总是要结束的
- 107 | 第十一章 来自苏格兰的美丽鸦片

121	第十二章 威士忌也是女人的情人
131	第十三章 能保护你的只有你自己
149	第十四章 今生幸福的所在
164	第十五章 女人的武器
182	第十六章 仿若重生
195	第十七章 我的臂弯就是你的港湾
211	第十八章 孤单是一个人的狂欢
223	第十九章 切肤之痛
232	第二十章 告别“昨夜”
234	尾声 Eyes on Me



第一章 让我欢喜让我忧



公司群发邮件的手机报警音在工作区的各处响起，此起彼伏，电脑右下角弹出了Foxmail的新邮件提示，接着，MSN上的“讹诈”消息接踵而来。

“叶苏，升职了什么时候请客？等着你的大餐哦。”

“叶苏，恭喜啊，公司红头文件已经下来了，你到底看到没？请客赶早不赶晚啊，规格不能低哦。”

“叶苏……”

一一表示过了感谢，叶苏才有时间把那封邮件打开来仔细看。

公司的红头文件，宣布她为目前公司最重要项目的负责人，即日起生效。没有喜悦，心中却怅惘起来，看来姚总是真的要走了。

姚总是北京人，被集团总部派来公司做总经理，一做就是三年。

那时的叶苏刚刚大学毕业，几乎是和姚总一同来到这里，她被人力资源部安排做姚总的秘书。从一个什么都不懂的小屁孩，到今天的项目负责人，



叶苏的成长和姚总的悉心调教是分不开的，可以说姚总就是叶苏的职场领路人。

姚总年届不惑，为了工作举家搬到这里，妻子专心做家庭主妇，儿子读初中。因为叶苏是外地人，每逢年节姚总的妻子总要把她叫到家里去，从没把她当外人，叶苏也很喜欢他们的家庭氛围，看得出姚总很爱他的妻儿，在家的時候总是亲自下厨，叶苏就有幸赶上过一两次。

一年前公司新上马了一个项目，集团对这个项目很重视，一时间又没有合适的项目负责人，姚总只好分身亲自管理这个项目，叶苏作为秘书，接触这个项目的机会自然就多了，有时候姚总索性将一些琐事交给她去做，她都能料理得井井有条。

有一次姚总回总部述职，叶苏甚至独立化解了一场有可能造成公司重大损失的危机，这不能不让姚总刮目相看，于是叶苏就顺理成章地由秘书调到了这个项目组。

上个月公司就有传言，姚总要被调到集团海外的公司去，叶苏没有在意，直到有一天，姚总把她叫到了办公室。

“小叶，我要是走了，你有没有信心把这个项目撑起来？”

“要走，去哪里？难道传言是真的？”

“我相信你，好好做。”

出了姚总的办公室，曾有的那一丝不安，在叶苏心里逐渐扩散起来。

三年的相处，姚总既是上司，也是朋友、亲人；再说，自己虽然对这个项目不陌生，但是做负责人哪有这么简单，谁不知道这个项目组人才济济，集中了本公司近五成的精英，而自己不过是个小秘书出身，虽然组里大家都很和气，但要是做负责人，靠什么来服众？

回到座位上，心里乱得做不下事情，偏偏隔壁的同事小杨这个时候凑了过来，小杨比叶苏小一岁，是公司里最时尚的女性，也是八卦制造者。

“苏苏，你听说了吗？咱们的新总经理是个海归，集团很器重，想把



他留在总部，是他自己要求到咱们这个小地方来锻炼的。”

“自己要求的？”叶苏马上对这个信息做出了反应，如果真是这样子，那不是他把姚总挤走了吗？

“姚总还没走呢，先别说这些了吧。”叶苏心里烦，小杨也就没再说什么。

今天叶苏的任命正式下来了，接下来，姚总的调令也下来了，一起下来的，还有那个新任“海龟”总经理——邵风。

叶苏，今年二十六岁，大学本科学历；女，单身，某集团某公司项目

经理，本市“昨夜”酒吧的驻唱歌手。

后面的这个身份公司还没人知道，并不是她保密工作做得好，而是这个酒吧实在小众，通常都是一些喜欢纯音乐的人在这聚集，这里经常有一些怀旧或者冷门歌的专场，氛围和普通酒吧比也比较安静，并且这里离公司也比较远，一般人找不到。

叶苏是在一次失恋后漫无边际地游荡中不小心闯进来的，她听了一首歌后就哭了，于是成了这里的常客。

后来这里更是把她不曾被发掘的歌唱才能发掘了出来，时间长了，竟也有了固定的粉丝群。

叶苏每周末有两个晚上到这里唱歌，收入不菲，她离不开那里，并不是为钱。在那里，她告别了很多东西，比如那段恋情。倾听，驻唱，到沉醉，她喜欢这个名字，“昨夜”某些出离，又有更多投入，仿佛有挽留，却带来更多短暂的遗忘，这种感觉像极了她在哪里听到的一句话“生活在别处”。

周一是焦头烂额的一天，开不完的会，处理不完的事情，而这个周一更是不平凡。

叶苏见到了那个传说中的总经理——邵风。

他完完全全是个标准的职业经理人形象：笔挺的西装，笔直的身



材，和衬衫同色系的领带，显示出这个男人对细节的注重；五官倒是不错，但是一丝不苟的表情让人心生敬畏，看起来很难亲近的样子。但感觉他的眼神有些游离，像不想在什么地方落脚。

叶苏对他不抱任何好感。也许是因为小杨的那句“是他自己要求到咱们这个小地方来锻炼的”的话，让叶苏总觉得是他把姚总挤走的，但她也不是小孩子，她不会把这种情绪流露出来，更不会让它影响到工作。

如今的叶苏，已经拥有了一间属于自己的带落地窗的办公室，虽然整面的玻璃墙让她没有任何隐私可言，但那始终是她梦寐以求的，也应该是每个在这个喧闹都市打拼的小白领们都梦寐以求的吧。

她出校门的时候曾经给自己设定目标，要在三十岁的时候拥有这样一间办公室，现在提前实现了。

这个办公室和对面的总经理办公室相望。开放式的设计，让她和其他所有员工都能看到玻璃墙中总经理的身影，不经意地抬头，看到里面的身影不再熟悉，还是小酸楚了一下。

这时，Foxmail提示有邮件：“叶苏：加我MSN……”

落款是邵风。

这是总经理上任后的第一个命令。

叶苏不敢怠慢，查找，输入请求：“我是叶苏。”

通过，显示对方头像，名字就是邵风。

叶苏主动输入了一行字：“邵总您好，我是叶苏。”

过了好一会，对方发来信息：“嗯。”

这就是叶苏和这个新上任的总经理的第一次单独接触。

叶苏所在的城市是国内东南沿海的一个省会城市，没有地铁，叶苏上班的主要交通工具是公交车，话说不是没动过心买汽车，但是一想到那堵车的长龙，又望而却步，也有人劝她把住处搬到公司附近，她又觉得住处离工作地太近，总不太容易把生活和工作分开，于是宁可每天挤



公交车。

她很喜欢在下班时留下一会，等下班高峰期过了，再走两站路去坐车，或者心情好的时候干脆花一个多小时走回家去。

因为公司地处CBD，逛逛街一点都不觉得累就到家了，她总是对这种单身生活很满足，因为自由。

和所有同龄的女孩子一样，叶苏喜欢逛街淘衣服，喜欢走累了随便找个咖啡厅或者糖水店发呆，喜欢穿个拖鞋暴走观察人，喜欢在心里给每个和自己擦肩的女孩的穿着打分……

工作时间，叶苏的穿着是一丝不苟的，套装或者套裙每天换一套，下个星期再开始新一轮的轮回，高跟鞋是放在办公室里的，每天到来的第一件事就是先换上它。

叶苏有一个习惯，她是从不穿袜子的。

邵风已经来了三天了，没有任何动静，这让叶苏不安，弄不清这领导葫芦里面到底卖的什么药；公司里面也都议论纷纷，也不知道这三把火究竟什么时候会烧起来，难道是在酝酿来场大的？

工作时间，邵风在MSN上传来信息。

“你到我办公室来一下。”

叶苏慌忙找鞋子穿，工作的时候她喜欢把脚放在地毯上，反正藏在大办公桌后面，下属进来也没人能看见。这可是领导第一次召见啊，于是他赶紧整了整丝巾，踩上高跟鞋故作稳重地走到了对面，门开着，象征式地敲了敲。

“进来。”邵风眼皮都没抬一下，不过声音倒是很好听，标准的男中音，虽然不是叶苏喜欢的那种略带沙哑的男低音，但是听起来很舒服，却听不出里面情绪的变化。

“邵总。”叶苏公式化地问候了一声。

邵风没有让她坐，依然没有抬眼皮，眼睛始终盯着他自己的电脑屏幕，却问出了一个让叶苏一下就怔住了的问题。



这个问题是整个项目里一个细节的数据，作为整个项目的管理人员，叶苏不记得这个数据。

她咽了口唾沫：“邵总，对不起，我不记得这个数据，我马上让人去查。”

邵风终于瞥了她一眼。

“你不记得？”音调依然没变，叶苏却觉得很刺耳。

“对，对不……”

“下次不要和我说对不起，还有，自己去查，OK？没事了，你回去吧。”

说完邵风又专注于自己的显示屏了。

叶苏脸涨得通红，麻木地走向自己的办公室，真想关起门来大哭一场。

没办法，外面同事都看着呢，看来要做的功课蛮多的，这个领导不简单，这么短的时间能问出这么细节的问题，一定是做足了功课，不是工作狂就是故意刁难我，希望是前者吧。

想到这，叶苏争强好胜的脾气又上来了，不是要给我下马威吗，一定不能让你看扁了。咱们走着瞧。

周五晚上因为答应同事们升职请客，所以没有去“昨夜”唱歌，给老板宋飞打电话说不去了，宋飞还大大表示了失望，说有好几个客人都是奔她来的呢。

客套几句，叶苏说一定会给大家补上的，宋飞说那就好好玩，请客的钱他出。呵呵，怎么能让他出，是自己升职啊，但是还是感到很温暖。

宋飞比叶苏大两岁，身边女人不计其数，貌似还有男人。

他从不避讳他自己的取向，也毫不避讳对叶苏的爱慕，但是他从来没有要求她什么。

他说真正爱的女人舍不得碰，于是就拿来当妹妹疼了，也正是凭借



宋飞的照顾，叶苏才能在“昨夜”安安静静地唱歌。

刚开始总有客人提出各种要求，这个时候总有宋飞出来挡驾，遇到难缠的，宋飞甚至将那个客人赶了出去，并且永远拒绝入内，就这样，常来“昨夜”的还真的把叶苏当老板小妹了，也就没人找她麻烦了。

应同事们的要求，大家先去吃饭，然后再去钱柜K歌。

还真是没创意，难道同事聚会就不能有别的节目了吗？

这种活动，叶苏都是能躲就躲，一是因为这类活动一般都是在周末，而自己要去唱歌，二是自己实在是厌烦这种应酬，不喝酒不礼貌，喝了酒还要看众人的醉态，自己都替酒品不好的人难为情，叶苏倒是不反对一些健康的聚会，比如爬个山啊，野炊什么的，但是这种建议要是提出来，会被大家嘲笑死，简直是小学生的活动，不喝酒怎么能体现做大人的优越感呢？

一群人吃完饭后浩浩荡荡地杀进了钱柜，唱歌的唱歌，猜拳的猜拳，聊天的聊天，叶苏就自己躲在一个角落里慢慢地喝一杯芝华士，看着大家都开心，也算是尽到自己的地主之谊了吧。

这时，马宁走了过来，一把拽起了叶苏，顺手把她的酒杯拿开放到一边。

“走，我们去玩真心话大冒险。”

马宁是项目组里的骨干，国内某名牌大学MBA，高高瘦瘦的，戴个金丝边眼镜，办公室里最受欢迎的男性，当然是在邵风来之前。

今晚他身边一直围着好几个美眉，不知道怎么有空注意到叶苏。

马宁把叶苏拉到自己的旁边坐下，第一个回合叶苏就输了，在真心话和大冒险之间叶苏选择了大冒险，想想也是，既然不想撒谎，那还是听天由命吧。

由马宁提出大冒险内容，叶苏紧张地看到马宁细长的眼睛眨了眨。

“和我合唱一曲怎么样？”

暗地里舒了一口气，叶苏大大方方地接受了，马宁选择了一首老歌



《Tonight I Celebrate My Love for You》，这首歌叶苏很喜欢，只是从没和人合唱过，马宁的嗓音很好，两个人的配合赢得了阵阵掌声，当马宁唱到动情处转过来凝视叶苏的时候，叶苏不得不承认这个眼神还是让自己心动了一下，虽然只是一小下而已。

要说这个男人没有魅力绝对是假的，有众花痴女的尖叫声为证。

那晚马宁主动要求送她回家，马宁有自己的车，一路上叶苏觉得实在是在没什么话好说，到了楼下的时候，叶苏道谢就要下车。

“难道不请我上去喝一杯？”马宁的眼睛半眯着，叶苏没敢直视，但能感觉出那里面的暗潮汹涌。

“对不起，头有点晕，想马上休息了。”叶苏笑笑委婉地拒绝。

“没关系，开玩笑的，好好休息。”马宁目光闪闪地说，没有一丝尴尬，倒让叶苏有点小歉疚。

车开走了，叶苏懒懒地上楼，洗澡，睡前习惯性地打开电脑。

MSN上几乎没有什么人了，只有一个头像还在亮着，是邵风。

叶苏看看时间，凌晨两点半，平时她从不主动在MSN上和他说话。

他会时不时发来简短信息主要是交代工作，或者询问有关这个项目的文件中他的小疑惑。

每次他发来信息，叶苏都会很紧张，自从上次事件后，叶苏压力倍增，要时刻防备这个上司刁难，神经总是绷紧状态下的，而此刻，突然袭来的寂寞让叶苏忍不住给邵风发了一条信息。

“这么晚了还没休息？”

“呵呵，你不也是？”回得倒挺快。

“就要睡了，你呢？”叶苏回答。

“有一些文件要看，你先睡吧。”

“那好，不打扰你了。”

“嗯。”邵风的经典回复。



第二章 事情并不是想象的那样



叶苏是个有欲望的现代女性，但在马宁要求送她上楼的时候，她拒绝了，并不是因为她不想，而是她觉得即使放纵也不能排遣她那一刻的寂寞，又何必让自己去逢迎谁？

马宁也许会是个不错的性伴侣，但不是现在，具体什么时候要看她心情，也许，明天吧。

周六叶苏起床时已近中午，想为自己做一顿午饭，才发现冰箱里已经没有什么东西了。

还好意大利通心粉还有一些，看来下午要去超市了。

想到去超市还是很开心，叶苏发现自己释放压力的方法就是逛超市，琳琅满目的商品总是能让人忘记烦恼，花心思在比较两瓶胡椒粉上也不让人厌烦，超市真是个神奇的地方。

而且，来超市的当天会吃到新鲜的东西，而不是平时冰箱里冷冻起来的，难道这一点还不够让人雀跃吗？今晚就做黑胡椒小牛排吧，顺道抄起了一瓶红酒。



晚上要去“昨夜”唱歌，稍微把妆化得浓了一点，但绝对拒绝穿那种时下流行的夜生活必备装束：浑身挂满亮片的超短连衣裙，细细的肩带，夸张的首饰。

叶苏的穿着很简单，一条薄呢的阔腿裤，因为能让腿显得很长，大V领的贴身薄毛衣，没有任何首饰，头发完全披下来，而不是像平时那样一丝不剩地挽起来。叶苏工作装之外的衣服领子都很大，因为她胸部比较丰满，这一点她总觉得是个缺陷，大的领子能掩盖这一缺陷，不会显得上身臃肿，况且能露出自己的锁骨，这是她比较自信的地方。

至于阔腿裤，不知什么时候爱上的，各种颜色质地的，从冬天的厚羊毛呢到夏天的亚麻都有，叶苏总觉得穿阔腿裤的女人很知性，在走路时不经意的摆动能透出万种风情，再配上一双小羊皮的浅口鞋就是一个很爱自己的女人了。

至于首饰，那是戴给人看的，而不是自己，何必呢？

今晚来得比较早，客人还没怎么来，店里的伙计们在忙碌地准备着，看到叶苏都快乐地打招呼，突如其来的是宋飞大大的拥抱，很温暖的感觉，一点也不排斥。

“小丫头，一点都不想我，还舍得回来？”宋飞在她耳边低语，简直是在调情，叶苏见怪不怪，回他一个大大的微笑。

“这里是我的家啊，你赶都赶不走我的哦。”宋飞显然对这个回答十分满意，亲了一下额头表示奖励，叶苏笑呵呵地接受。

唱歌是叶苏最自我的时候，她从不在乎受众，只是自己唱自己的，如果说每个人都有特定的发泄潜在欲望的方式，那叶苏的恐怕就是唱歌了。

当台下灯光暗淡，人影模糊，音乐响起，这个舞台就是属于自己的，只要旁若无人地唱就好了。

“下面是今天的最后一首歌《Eyes on Me》献给你们，祝好梦。”

有时充满力量，有时柔情百转，叶苏几乎觉得这就是自己的一生



了，老天是多么厚待她，唱歌的时候不寂寞、不孤独，还可以有那么一刹那忘记自己。

不过这次演唱她感觉有点不同，就在《Eyes on Me》开始不久，她就感到有一束目光凝视着自己，相对于其他人偶尔依靠一次小喝彩给自己一点“走神”，这束目光却失神而执著，它锁住了叶苏的歌声就像锁住了演绎的某个横剖面，以让流淌定格静止一样。这目光一直看到自己有点不安，并期望一点未知的释放。

唱完后，有人送花，叶苏往送花人的方向看去，准备点头表示感谢，却吃了一惊。

那个人怎么这么眼熟？

宽松的休闲毛衣，牛仔裤，双手插在裤兜里，一副大男孩的装扮，他的目光移开了，但却仿佛经历了一场漫长的注视；这目光，难道是……邵风？

天啊！当叶苏在脑海中自动把他的衣服脱掉换上笔挺的西装时，她终于想起了这个人。

窒息，有那么一瞬间，叶苏觉得自己的心脏都要停止跳动了。

还好，马上反应了过来，腿还能动，赶紧跑向后台，拿包，打车，回家，完全顾不得宋飞在后面焦急地询问了，因为平时唱完歌是深夜，所以都是宋飞送她的。

坐在车里，心还在怦怦地跳，心想这下完了，恐怕这份工作要没有了，因为公司是绝对禁止兼职的，可自己真的在意这份工作吗？姚总走的时候不也有过离开的念头吗？

只是不想让姚总失望才留下来的，现在被开除不是正好？反正不用再整天紧张兮兮地等着领导训斥了，叶苏自己安慰着自己，却总是挥不去那种跌到谷底的情绪，难道自己在意的是他的看法？想到这，叶苏打了个冷战，怎么可能？总之，是个不眠之夜就对了。



周日一整天，叶苏强迫自己看文件，却不知所云，索性翻出硬盘里一年前下载的卡通片来看，索然无味。不停地告诉自己，也许他根本没认出我来，却又马上把这个想法推翻，怎么可能认不出来啊，唉，算了，听天由命吧。

周一早早就起来了，因为根本就没睡着，往盥洗间的镜子前一站，两个大大的熊猫眼，没办法，搽上厚厚的粉底遮盖，看看外面的大太阳，看来天气热得还真是快，马上就要到夏天了。

选择了一套米色的小西装，里面套了个贴身的大V领挂脖背心，将职业装穿得很性感，如果今天被公司辞退，也要给大家留下光彩照人的印象，上班三年来，头一次发现原来上个班也需要鼓足勇气。

尽量压制内心的不安，叶苏边和同事打招呼边步入自己的办公室，开电脑，换鞋子；用自备的小毛巾擦拭桌面及上面的小摆设，虽然每天有阿姨打扫，还是习惯自己擦拭一遍。

到开水间冲杯咖啡端回来，这些动作一气呵成，不用思考，习惯使然，当这些都做完后心情才稍稍平静些，仿佛又找到了自己，正准备边浏览新闻边消灭这杯咖啡的时候，MSN上传来消息，是邵风，叶苏手微微一抖，险些将咖啡洒在键盘上。

“你到我办公室来一下。”

好吧，该来的总是要来的，叶苏突然之间来了一股勇气，有些话一定要说清楚才能离开。

抱着必死的决心冲到了邵风的办公室，门都没敲，直接进来，没等邵风的目光从电脑前移开，“邵总，我觉得您的召见有点霸道，而且您说话都不看人的眼睛，虽然您是领导，但这多少是不礼貌的，毕竟我们是平等的。”

叶苏的语速很快，听得出来很激动，对这一行为，在以后很长的一段时间内叶苏都拒绝想起，因为那实在是表现得很幼稚，很没品。

这番话，成功地让邵风注意到了她，目光中有一丝丝的诧异，更多